## 共同居住證明切結書

j	本人_		(身	分證字號	:	) ,
擬聘何	僱 家原	庭看護	工 照顧		(;	身分證字
號:_			),因未	居住於月	5籍地址,	目前居住
在						0
特此	切結,	以茲言	登明,如	有不實,	願付法律	責任。
1	比 致	2				
勞動	部勞動	力發展	展署			
雇主	(切結	人):			(簽名)	
身分言	證字號	:				
中	華	民	國	年	月	日